

• 外国哲学 •

直观的自然或概念的自然？*

——谢林与黑格尔早期自然哲学中的时间问题

余 玥

〔摘 要〕耶拿黑格尔所了解到的谢林早期自然哲学有两种不同的版本：1797 年与意识共属一体的自然哲学和 1799 年与之分离的自然哲学。相应地，谢林时间理论也有两种：与意识相统一的自然时间和独立能生自然与被生自然关系中的时间。虽然两种时间理论都强调力、时空、物质和运动的统一，且都奠基于智性直观，但只有前一种对黑格尔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尽管如此，黑格尔在耶拿还是用概念外化学说取代了对自然的智性直观，原因是他对谢林给予有限时间存在者的较低地位并不满意，而它恰恰被黑格尔视为理解自然中介性和概念实在性的关键。

〔关键词〕自然 时间 智性直观 概念 实在 [中图分类号] B516.34/B516.35

从康德开始，时间综合机制就已经成为回答自然科学如何可能的关键一环。在谢林早期自然哲学的不同版本中，也都强调了时间是理解自然自身展开的要点。黑格尔也认为，整个自然均处于时间治下，这也表明了时间问题对自然哲学的重要性。因此从时间视角去探讨早期谢林与黑格尔的自然哲学，也就是在自然学说内在最核心的地方去展现二者的异同。然而，中文学界对二者早期自然时间哲学少有问津，更不用说系统地清理二者的关系。在国际范围，尽管对二人早期自然哲学的研究很多，但从时间问题入手进行分析的成果并不多。而从历史的线索看，这一不足也应给予重视：截至 1803 年，时间主题都只处于黑格尔主要哲学问题的一个边缘域（参见余玥），然而随后他在其耶拿自然哲学中却对时间产生了极大兴趣，这一转变也应引起我们的关注。同时要解释的是，黑格尔如何在这一时期与谢林的时间学说拉开了距离？尽管他在耶拿早期深受谢林自然哲学及其时间学说的影响，但在 1807 年他却与谢林发生决裂，而且部分原因也可追溯至其时间学说。由此，谢林对黑格尔时间学说的形成究竟产生了何种影响，其界限何在，这些问题都是需要进一步考察的。

鉴于此，本文将论证：在谢林早期自然哲学的不同版本中，黑格尔尤其看重他 1797 年的自然哲学的时间理论，而对 1799 年的时间理论则兴味索然。尽管如此，黑格尔并没有照搬谢林 1797 年的论述，而是以此为契机发展出了自己的独特哲学，这也为黑格尔和谢林的反目提供了动力。此后，黑格尔就走上了概念化自然的道路，并与谢林智性直观的自然产生了强烈冲突。本文意图完成以下任务：

*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德国古典哲学进程中的黑格尔共同体思想研究”（编号 19BZX092）的阶段成果。

1. 黑格尔与谢林均试图通过自然哲学填补费希特留下的存在论缺陷, 途径是统一时间、物质与自然力, 以构造不同于费希特意识哲学的实在哲学; 2. 在谢林努力建构实在哲学的过程中, 相较于1799年独立于意识哲学的自然时间学说, 他1797年的自然时间学说与意识哲学结合更紧密, 对黑格尔影响也更大, 因为后者既提供了实在性, 又在自身中就提供了它与意识的统一性; 3. 但在黑格尔看来, 谢林的努力包含着“智性直观”的问题, 即只有先直接认可自然的永恒存在, 才能对之加以解释。而对于黑格尔, 这种不可解释的直接性就构成了对自然的时间性实在的一种威胁, 即有限时间存在者的来源不可解释, 为此黑格尔引入了先行于自然存在的概念实在论机制, 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了时间学说; 4. 谢林对时间进行了双重普遍化, 黑格尔则特别注重时间存在者的个别化进程, 其主要原因仍是反对基于“智性直观”对无限自然存在的直接认定, 并因此强化有限自然实在者的时间中介链条的重要性。

对应以上目标, 本文第一节将简要论述: 谢林与黑格尔为何在费希特之后将自然哲学作为实在哲学加以研究, 并勾勒谢林两种自然哲学的重大差异以及黑格尔对此的态度。第二节则在时间问题视角下详细分析谢林给出的两种不同的自然哲学。这两节共同完成前段所述的任务1与任务2。在第三节中, 为完成任务3与任务4, 本文会比较谢林早期自然时间理论与黑格尔耶拿自然时间理论。这关系到在智性直观的方法和概念中介的辩证法中, 谁对解决自然实在性问题更具哲学效力, 最后本文会作出简要回应。

一、早期谢林的两种存在论自然哲学

在耶拿, 谢林和黑格尔一起将自然哲学推入了德国古典哲学视野的中心。它不仅是谢林整个哲学构想之关键, 而且也是二者试图发展一种新型存在论的关键。因为他们都认为, 在费希特哲学中存在着一种存在论的缺陷, 在他那里自然仅被设定为否定性的东西。要弥补此缺陷, 就必须在最高的同一性中引入具有自身肯定性的自然的力量, 即存在的力量。对此的把握不能依据经验性的自然科学, 而必须依据一种基础性的自然存在论。关于这一点, 1801年黑格尔曾公开指责费希特的理论哲学中没有自然的位置。(Vgl. Hegel, 1979, S. 84) 1802年, 黑格尔再次批评了费希特, 认为他仅仅在一种与理性绝对相对的形式中考察自然, 但从未把握住存在本身的真理性。(Vgl. Hegel, 1986a, S. 120) 具体来说, 黑格尔批评费希特的哲学仅仅建立在主观的主体客体性上, 没有客观的主体客体性。这就是说, 客观实在性在费希特哲学中仅是被观念化地设定的, 或者更准确地说是以对立观念化的方式被设定的, 而这种空洞的“辩证”不过是为了遮掩以下事实, 即从完全主观的自我意识中产生不出真正的实在性, 但它又不能宣称自己不实在, 所以只能用一种反对自身的方式来设定一种虚伪的实在性。这不是别的, 就是一种被设定的“非我”观念和自我与非我之间的观念联系。由于自然(非我)对于主体而言仅仅是被设立的, 是一种纯粹否定性, 所以自我试图通过把握其对立面来充实自身的努力也注定仅是某种“应当”自我充实的企图, 它永远无法真正实现。在这两年中, 黑格尔反复强调, 除非如谢林一样, 将自然和意识看作是原初统一的, 否则就无法克服费希特的窘境。

关于以上内容研究已汗牛充栋, 相比之下鲜为人知的是: 黑格尔在此时已经接触过谢林的两种自然哲学, 体会到它们的巨大差异。但他所捍卫的主要是第一种, 即谢林1797年的自然哲学, 正是它将黑格尔引上了研究自然和时间的道路。为此, 我们需要大致了解这两种自然哲学的情况。

1797年, 谢林将自然哲学理解为对“一种自然, 也就是一种出于原则的整体性经验世界”的可能性推导。自然概念下所要“探究的, 乃是对于它而言, 一般所谓实在性是否可被达及, 或者说, 是否这一概念表达了某种能让其自身被演证出来的东西”。(Schelling, 1994, S. 69) 所有的自然事物

都外在于意识,并且与之以思辨的(谢林后将之改作“反思的”)方式被区分开来,而这一区分则由哲学自身所预设,“因为假如没有这个区分,我们就没有哲思的需要”。(Schelling, 1994, S. 72)然而这种自然与精神,或者对象与表象间的区分又是必须被扬弃的。真正的实在性不能被还原为自然的实在性,而只能在自然与意识的统一中被给出。1797年,这种统一性被谢林叫作“存在”(“是”),它就是自然事物和表象性意识之间的系词:自然并不能脱离意识而被考察,自然是在与表象的本质性关联中得以区别性地把握的,只有通过这种方式,才能回答存在之问题。这就是说,外在的实在性只能被主体感觉到。主体虽然不是感觉到实在者自身,却应将通过其主体性的感觉带向意识,由此才给实在者以实在者的规定,这一过程也就是实在者的现实化的过程。在这一意义上,对于谢林来说,自然只有借助人意识并为了人类意识才是实在的,也即是“与我们一道”并“为着我们”才是实在的。需要进行必然性解释和存在论奠基的,就是这种“与我们”和“为我们”。总而言之,作为真正实在存在的自然,只能在被意识所造就的范围内存在。

然而1799年谢林却大幅度地修改了他的论证,以至于他最终将自然理念论(Naturidealismus)看成是比先验理念论更为原初者。弗兰克(M. Frank)、格林(K.-J. Grün)、劳纳(C. Lauer)等学者均已指出这一时期自然哲学相对于意识哲学的优先性,他们普遍认为此时的谢林要让观念项(意识)从实在项(自然)中得以起源,并借由后者得以解释。(Vgl. Frank, S. 105; Grün; Lauer, S. 33-56)自1799年始,自足自然的自生产性被看作是实在论的原则。相较于1797的论述,“我的感觉”和“我的意识”不再被确立为自然的基础,毋宁是自然自身被看作是自然现象的内在结构。谢林此时已坚定地说,自然本身就是一个体系,而自然哲学也是一种“完全本己的,与其他科学截然不同的、独立的科学”。(Schelling, 2004, S. 37; Vgl. S. 30f.)谢林进而将能生的自然(natura naturans)称为存在本身,而将被生的自然(natura naturata)称为有限存在者。由此,正如布洛赫(E. Bloch)和鲁多夫尼(M. Rudolphi)早已指出的:从这时开始,自然就是自我生产的统一体,自然存在论的动力机制和实在性也来源于此。(Vgl. Bloch, S. 293; Rudolphi, S. 127ff.)这些研究都指明了谢林自然哲学体系内在发展的原因。

这种发展对黑格尔并没有吸引力,相反他认为这是一种倒退。在上述两种关于自然的说法中,1797年的版本对黑格尔具有更大的吸引力,因为只有在前者中可以看到自然和精神的原初关联性。困扰他的反而是谢林1799年开始表现出的越来越强的斯宾诺莎哲学倾向,因为正是在斯宾诺莎的影响下,谢林逐渐倾向将自然视为自我能生的自然,并且将之与先验哲学在来源上完全区分开。1799年谢林所言的真正的自然哲学,不能被看成是任何一种关于仅仅是自然现象的哲学,后者完全没有面对自然真正的基础,这一基础不是被反思到的,而是被智性直观到的,即自然是自主的和能动的,而不是为着主体存在的。对于试图给出自然哲学以逻辑学奠基的黑格尔来说,这种想法显然过于激烈和神秘了。这是因为黑格尔认为谢林并没有真的证明这种智性直观为什么不是一种空洞的直观,也不能说明有限自然存在者如何在其中获得其有限的实在性。这种困境显然成了黑格尔后来从1804/05年基于逻辑学开始发展自己的自然哲学时所极力避免的,并且导致他在耶拿时就已越来越难以赞同谢林的这一做法,即分离被智性直观到的实在自然基础和对之的解释机制。而亨利希(D. Henrich)在后来对此的评论中也非常清楚地看到了黑格尔的不满,这尤其体现在他指出,黑格尔批评这种存在论直观只是一切有限者的一个晦暗的基础,而这不足以提供无限和有限关系的具体解释,所以黑格尔才在耶拿后期开始反叛谢林(Vgl. Henrich, S. 162ff.),并在1807年与谢林分道扬镳。但以上概略的勾勒显然并不足以回答谢林如何通过时间学说让自然得以直观,也不足以回答1797年的自然时间学说在何种程度影响了黑格尔,我们将在下文展开进一步的讨论。

二、谢林早期的两种时间理论及其与直观的关系

为了弥补和克服费希特哲学存在论的缺陷，谢林自然哲学要解决的首要问题就是实在性问题。实在自然是与我们心灵有差异的存在，为了理解它们的差异，以及为了理解为什么尽管存在差异，实在自然仍可以被我们所理解，我们就必须深入研究实在自然与我们心灵互动关系的形成机制。这种形成机制必须综合差异双方，在康德先验想象力学说之后，时间就是这种心灵与世界之综合机制进程的核心。它也被谢林和黑格尔当成理解自然实在存在的关键。当然，此种时间不能如在康德和费希特那里一样只是主体的想象，而必须有不同于主体的其他来源，否则它就不可避免地成为一种观念的构想。于是谢林从斯宾诺莎那里借来了力的概念，其目标是在后康德哲学时代提供一种建构性的自然有机论表述，而学界现已证明其效力一直持续到谢林晚期。（参见先刚，第301页以下）相比之下，这种自然有机论在康德第三批判那里只是范导性的。在谢林看来，此种建构性的生命力存在于作为自然之实在性的物质之中。物质的时间性建构过程就是力的实在的生产性过程，也就是自然的动力学进程。时间、力与物质运动的统一进程，也就是实在自然本身。对这一进程的解释，谢林提供了以下两种方案：

方案一（1797）：1797年谢林的主要问题是外在自然及其显现的实在性问题，也就是物质的实在性问题。最初，这一外在的实在性世界和我们通过形式所表象的世界之间似乎并无任何关联，于是就需要解释：物质如何产生，它与我们认识的实在性问题有何关联？虽然在前康德哲学尤其在斯宾诺莎和莱布尼茨哲学中，物质的本己力量被看作是认识的，但康德哲学和费希特哲学都并不认可质料自身的实在力量，因此也就不能从理性层面解释物质自身究竟是什么。而谢林首先把对它的解释与“力”这一概念关联在一起。他认为，物质并非仅仅具有力，物质本身毋宁就是力（Vgl. Schelling, 1994, S. 79, 208f.），具体而言即引力和斥力。他以一种反牛顿和反康德的语气说道，力的概念不是一个“纯粹形式的、通过反思产生的概念”，而是关于原初物质的理性概念。（ibid., S. 183）作为力的物质的实在性必须通过理性的直观而被见及，引力和斥力则被看作是两个一般性的自然法则，也即我们形成客观知识的两个条件。吊诡的是，谢林同时也承认，这两个法则都只能以主体性的方式，首先通过感觉，然后通过理解被确认。事实上，谢林在1797年主张，自然力并不是自然自身生产自身的力量，而是精神力量在自然中的内在塑形力，是一种精神的想象力（Einbildungskraft）。需要研究的正是这种想象力的内在进程，且这一内在进程的形式就被称为时间。相反，到了1799年，时间就不再被看作是主体性直观的形式，而被看作为自然本身的本源力量。那时谢林认为，自然中的物质实在性必须独立于自我的表象能力才能得以解释，而这一实在性进程所需的时间也不再是主体性时间，而是自然本身的创造力的展现进程，所以自然力也不可能仅仅是主体的想象，而是自然力、物质在其自身的运动进程中展现为时间进程的。

1797年的谢林进一步界定“物质对我们来说现在不是别的，而就是一般来说的某物，它向三个维度延展并充实空间”。（Schelling, 1994, S. 183）力、物质与空间充实的这种统一并非谢林的原创，康德在《自然科学的形而上学基础》的动力学部分和力学部分就已持有此种主张。在那里，物质是通过充实空间的活动而被看作运动者的，而此种充实空间的活动能力来自于物质的力，康德也同样将之分为引力和斥力，它们是造成自然机械运动的原因。（Vgl. Kant, S. 39）当然，康德并不认为这里包含着对质料的某种存在论界定，而仅仅有某种认识论界定，但谢林对力与物质运动的探究尝试则不限于对经验有效的部分，即不限于自然现象的部分，而试图将之作为本源精神活动的结果来加以呈现。谢林认为，物质虽然是实在存在的，然而这一存在本身是与精神一道并通过意识，才被确认为自成一体和自我组织的。在此背景下，1797年谢林对运动物质通过力充实空间的理解，就和一种意识

理论的自然时间问题绑在了一起,具体论述分以下两步:

第一,对谢林而言,无论经验情况多么复杂,物质都是在引力和斥力这两个基本原则的作用下运动并充实空间、表现其存在的。任何一种经验情况都是这种物质运动与时空的统一性在两种力的作用下的一种变样。然而仅仅通过两种力的概念并不足以解释质料的实在性,因为“这种纯粹的概念只是一个没有意义的言词……一切这个概念所具有的实在性,都只能由先行于之的直观赋予它”。(Schelling, 1994, S. 209)显然,谢林对诸力实在性的奠基必须借助存在论意义上的智性直观,此直观展示着我的自我的本源力量。但仅仅借助我的绝对活动力,尚不能看见任何客体,如果需要看到客体,则本源活动力必须受到限制或抗阻。这样一来,直观要得以可能,其必要条件就是两种活动力必须被设定为实在的。谢林将第一种积极的活动力称为引力(推动力),后者则称为斥力(抗阻力),二者不仅是物质力,也是精神力。

第二,积极的推动力可以朝向所有可能的方向,而消极的抗阻力完全不朝向任何方向,而只是将第一种力限制在某一个点上。由此就有了两种形式的空间:向着所有可能维度扩展的空间及点状空间。当前一种力受到后一种力的阻碍时,就会朝一个点坍缩。换言之,当积极的活动力受到限制时,它就不再朝向所有维度,而是朝向一个特定的维度行进。这种行进方式可以用一条线来表示,也就是某种一维运动,谢林将之称为时间的形式(Vgl. *ibid.*, S. 219):精神力的一维运动就是时间,通过它,空间得以充实。“充实”就是说两种空间力得到了实在的综合,它们从而既不被简单地理解为包含所有可能维度的空的空间,也不被压缩到一个点上。被充实的空间意指一种在特定时间维度上的运动中被具体看到的空间。总之,前两种空间模式都不是经验可见的,而经验可直观到的实在空间则必定在其自身中包含着时间向度。(ibid.)反过来说,时间也只有空间中并通过空间才能获得其延展性。(ibid., S. 220)由此就有了统一可经验的时空运动,它与力不能分离。

与康德在形式上严格区分时间与空间的做法不同,谢林以上做法更类似于费希特1795年在《略论知识学的特征》中采取的论证,在那里,时间和空间在观念层次上是完全统一的,这种统一是通过意识内的时间综合机制实现的。但值得注意的是,谢林看似与费希特主张相似的时间综合机制,只有在精神性空间原初的双重形态已经被给予的情况下才能被谈及。这也相应于谢林1797年所言的、自然和精神总是结对出现的事实。精神与自然是一体的,但在自然与精神的统一体中,也同时有着一种绝对的分裂,而空间的被给予的原初双重形态也与此有关。对双重形态进行时间综合的实在性,也不仅在主体内部或理论哲学的观念层次上成立,且同时要在自然存在论层面成立。这是区分谢林和费希特主张的关键所在。

方案二(1799):在1799年的自然哲学规划中,谢林虽然保持了力、物质、时空统一的理论构架,但他将1797年紧密交织的意识哲学和自然哲学松脱为各自独立的部分。此时的主题是解释自然的绝对生产力,以及经由它如何生产出经验自然,而时间学说也属于这一主题。具体论述分为以下三步:

第一,谢林首先区分了两种力及力的作用时间。在自然历史中,绝对生产性的时间呈现为“原初的序列(一切无限序列的)理想”,在其中“我们智性的无限性自行演化”。(Schelling, 2004, S. 42)没有这种原初的和自我升级的演化(Evolution),就无法设想自然的连续性。谢林进而将之说是理想性的演化,因为它指向能生自然的绝对活动性。他也将这种演化的时间进程看作本源力的作用过程,它连贯地生产着自然。而这种力是只能在智性直观中被见及的。此外,还有一种反思性的时间。每一此在都有其特定的持续时间(Dauer),这些时间都不是连贯的和持存的。对原初演化的阻滞活动,谢林称为原初反映或反思(Reflexion),通过二者的双重性,此在才获得了它特定的绵延。一切具有特定时间绵延的此在都不是原初的自在存在,而是被绝对时间存在所生产的产物。因为以上

两种时间都是在动力进程中被看到的，所以它们也被看作两种不同的力，即相对智性直观而言的力与相对反思而言的力。前者被称为重力（这借助了牛顿力学中一切力都可被还原为引力的想法），而后者被称为阻力。对谢林而言，重力作为一切力的来源不能在任何经验中被看到，但也不能仅被视为一个被推断和构造出来的概念，所以它必定只能是在自身中有其实在性、而又为我们智性直观到的力。^①此种力作为本源时间也必定是延续性的，因为断裂的时间只有在反映（反思）活动中才能被见及。

第二，这两种对立的时间必须被再次统一起来，因为它们本源地就是一回事。谢林将此种综合进程称为自然的再生过程。（Vgl. Schelling, 1994, S. 45）我们能够经验直观、感觉和理解的，只是这种自然的再生过程而已。换言之，我们经验中的自然客体，都是在原初自然的双重时间的实在综合进程中才出现的。这些客体绝非单纯的空间点或空间界限，而必须是充实的和实在的。只有在空间被充实之处，实在的客体才会出现。双重时间力的综合进程，因此也必须就是空间的充实进程，而充实的空间就被叫做物质。由于物质是在综合性的再生进程中才出现的，所以物质也具有被综合双方的双重特性：物质的自身存在是实质存在（Substrat），其时间是永恒绵延着的时间，也就是能生自然本身的时间；而物质那种可被摧毁的存在，其时间则是反映性、非连贯性的时间（ibid., S. 48），也就是受造自然物的时间。物质的第一种特性是可以任意延展的，而第二种特性则收缩在一定的范围内。在经验中的物质的时间则属于第三种，它既有始终，又永恒绵延，谢林将之称为发生过程的时间链条。每一时间环节都可以被看作链条上的一个相对无差别的过程点。而过程本身就是对这些点的连贯归类，是自然的自身变形（Metamorphose），也就是自然的类进程。

第三，独立于先验哲学的自然哲学表现在自然的类进程中，在其中，扩展性的力的时间与收敛性的力的时间彼此关联。在谢林看来，一切自然力都可以被归类为重力的某种变形。此时的重力就不仅是能生自然永恒绵延着的创造力，而且是诸力的统一。（ibid., S. 65, 75）在后一种意义上的重力在时间链条上充实着空间，并使得物质成为实在的。因为这里的重力本质上仍是综合而来的，所以它并非原初地生产着客体，而只是将客体再造了出来。一言以蔽之：借助重力，综合活动呈现着“客体自身的再生过程”。（ibid., S. 68）

当两个物体各自有重心的时候，它们就是彼此对立的。但因为它们本身在时间进程中倾向于拥有一个重心，所以它们又互相吸引。这种力学上的互相吸引会在更高的物质活动形态中呈现出来，尤其是在磁学、电学和化学之中。1799年，谢林特别关注化学进程，它既相关于物体的分解，也相关于聚合。此处虽不能详述谢林对化学中时间作用的看法，但值得一提的是，谢林认为，在化学进程中，同一物分解时常伴随着发光现象。（ibid., S. 70）“光”从1799年开始，就成为自然物质进一步演化的一个开端性标志。在谢林看来，要真正解释有限时间存在和无限时间绵延之间的综合机制，就必须通过一种统一各种自然科学的自然哲学，它提供的解释方案可以很顺利地力学、电学、磁学、化学和光学等不同物质形态理论中建立连贯性。而光学研究和重力学研究，又是解释物质建构过程中最为关键的两种研究，它们始终伴随着不同质料（Massen）的综合性时间进程。事实上，与谢林一样，在黑格尔后来的耶拿自然哲学中，重力与光也构成关键点，而这一要点恰恰是在康德和费希特的时间学说中少有提及的：在后二者那里都没有物质自身的幂次升级概念，也没有一种完全统一的物质-能量的理论诉求，尽管这一诉求在18世纪末19世纪初已成为科学研究最重要的诉求。

谢林的自然哲学对当时科学界产生了很大的实质性影响，但就哲学思想而言，在其1799年的时

^① 就此而言，谢林的处理实质上超出了牛顿引力究竟是数学力还是物理力的讨论，而这一讨论却是牛顿时代的真正中心所在。（参见科瓦雷，第3-31页）

间理论中还有一个难题,即:能生自然是超出经验且不能通过被生自然的经验实在性得以奠基的,因此其实在性只能来自自身,而所有的被生实在都只具有部分的实在性,只是在时间链条上的一环。所以在经验时间中,能生自然的实在性仅仅具有智性直观层面的理想意义。虽然有限存在者可以完全现实化,但这种直观理想的实在性仅存在于未来。此问题也可以表述为:一方面,自然自身是它的产物的永恒原型,其实在性只能体现在力的自然建构过程之中,也就是在有机自然内诸时间的动力学进程之中,这一进程不是在现在,而是在未来才能完成的;然而另一方面,谢林清楚地意识到,永恒者并无时间性的内容,没有前后之别和时间顺序。因此有限的时间性存在者仅仅是被反映的产物,它不能反过来为永恒的实在奠基,对此雅各比在1802年写给科本(F. Köppen)的信中就已说得非常清楚。对雅各比而言,谢林所说的永恒自然仅是一个“纯粹的语词”,“通过它,在永恒中,一切被造就了”。(Jacobi, S. 354)早在谢林之前,斯宾诺莎就有这种想法,要从永恒出发走向时间,而谢林不过是其变种而已。因为他把存在视为永恒直观的自然,而非时间性的有限存在者,所以雅各比也将之叫作“完全的、齐备的、绝对的‘是’(Ist)”,在此存在中,变化从一开始就已被永恒化了,所以也根本没有任何真正属于变化者的地位。在时间中生产出来的有限存在者的实在性,完全是一种“幻影性的产物”。(ibid., S. 356f.)而真正重要的不是能生自然的永恒时间,而是时间性有限存在者有生有灭的中介性链条,以及自在的有限此在。尽管不能肯定黑格尔是否知悉雅各比的这封信,但他显然清楚雅各比此处的核心看法,因为它并非在此信件中才首次提出,而是早在《斯宾诺莎书信》中就通过(作为斯宾诺莎永恒时间绵延学说对立面的)对具体时间性存在者的中介链条的阐释被强调过。黑格尔自己在耶拿曾深入研究过这种自在有限时间存在者的中介学说,这显见于《信仰与知识》中关于雅各比的部分,他在那里特别强调了雅各比所给出的自在时间有限存在者的哲学重要性。(参见余玥)此外,黑格尔显然也知道雅各比对斯宾诺莎永恒化时间所作的著名批判。对他而言,自然哲学也必须给出时间的贯通性(而非后发解释性的)中介链条,以及有限时间存在者的自在性,而不能将之仅视为永恒自然的变体或显现,否则那仅被智性直观到的永恒实在就终究难逃空洞。

三、反对直观自然:黑格尔耶拿时期的概念化自然及其时间性展开

谢林当然不会承认雅各比对他的批评,后来二者的争论在一场席卷整个德国思想界的“神圣事物”之争中持续发展。但对黑格尔而言,这些争论只能通过他的概念化自然时间的方法才能得到真正平息。本文希望通过对它的研究深入到谢林与黑格尔之争的实质分歧中去。虽然黑格尔与谢林一样,是在力-物质-运动-时空的统一体中来理解时间的,但黑格尔更倾向于接续谢林1797年的道路,将自然理解为潜在的精神,有机自然的时间进程将终结于现实精神历史。不过与谢林极为不同的是,黑格尔的自然哲学有其概念学说的基础。他的哲学必然导向自然的概念化。而恰恰是这一点被谢林认为是从时间实在性问题中的一种逃遁而加以拒斥。

在《哲学百科全书纲要》自然哲学部分,黑格尔关于力-物质-运动-时空统一体的表述,事实上是其耶拿体系规划的延展。(Vgl. Hegel, 1970, S. 63)对此1804/05年的体系规划二与1805/06年的规划三中均有大量论述。其中,1804/05年规划与成熟时期自然哲学一样,主张自然是从与逻辑学的关系中外化出来的,这一点构成了黑格尔与谢林自然学说最重要的区分之一。然而在1801年黑格尔的博士论文《论行星轨道》中,时间仍被视作变化的心灵原则,^①因为单纯的空间仅仅是静止

^① 甚至这里的心灵-精神概念(mens),也是从谢林1798年的“世界灵魂”观念中引出的。(Vgl. Jaeschke, S. 106ff.)

的，不足以解释运动的可能。而又由于空间充实是一个进程，所以主体的心灵时间动力对于充实空间形成实在物质来说，是需要首先被关心的。(Vgl. Hegel, 1986b, S. 136f.) 因此整个天文自然仅仅是一种单纯作为心灵外在显现的自然，而非自然本身或者精神的它者。相反，1804/05年的“自然是精神的它者”这一说法(Vgl. Hegel, 1982, S. 188f.)，则是黑格尔第一次明确提出自然与精神在分离中保持统一的说法。此时他认为：虽然自然在被认识的过程中最终将被证明是精神整体的自我认识环节，但在最初，它却并非就是整体的精神，而是与之不同的东西，这种不同之处特别表现在自然物质的非整体的个别性或部分性上，它们只有在自然整体的类中才能真正达到其概念。因此1804/05年的自然哲学从一开始就聚焦在整体类与特殊部分的关系之上。就整体一方来说，精神并没有直接显现在自然的部分之中，而是潜藏着的、伴随性的；而就部分一方来说，自然并没有真正认识自身，真正的自然只有在了解其精神概念时才返回自身。在这一后来为人们熟知的辩证关系中，包含着三个极其重要的信息：1. 与谢林1797年的想法类似，黑格尔是在自然与精神、认知和意识的统一体中开始其自然哲学研究的。他完全不认可谢林1799年的独立能生自然；2. 非常醒目是：接续雅各比对谢林的指责，黑格尔现在将自然首先在“它者”的意义上放到了部分、有限个别存在之内，强调时间性的有限存在者的重要性，从而具体的自然实在性（而非原初动力时间的分化与统一）成为黑格尔填补谢林基于智性直观的自然存在论空洞性的重要一步；3. 但与谢林和雅各比都不同的是：黑格尔在自然哲学中优先引入了一种自我认识的整体概括部分。没有这一部分，“自然是尚未达成其自身认识的概念精神”这一命题就无法得到充分的讨论，而这部分就是耶拿逻辑学—形而上学。可见，不唯谢林1799年智性直观中的能生自然，甚至连1797年智性直观中的自然和意识统一性，都不是黑格尔真正赞同的。

其后黑格尔整个自然哲学论述的展开都与这三个要点紧密相关。在1804/05年体系规划中，接续逻辑学—形而上学的概念讨论，为了让自然的观念的普遍整体性在最初就展露出来，以说明自然作为概念外化首要的理念性质，黑格尔就将自然的第一个环节定位在“以太”这种纯净的、理想性的、精神性的物质上。这一方面接续了《论行星轨道》对天文系统的分析，另一方面却也留下了一个问题：如果以太如此独特，为什么在一年之后的体系规划以及《百科全书纲要》的自然哲学部分，它的体系位置却明显后移了？后一问题本文稍后探讨，这里关键是理解以太概念对黑格尔在表述自然作为精神它者和概念外化的关键性。这一做法从一开始就和谢林拉开了差距，因为谢林早期的两套方案都是直接从力的原初的双重性而非物质的普遍性开始讨论的，而黑格尔关注以太，恰恰是由于他对以太“中介”而非原初地位的看重，这种“中介”的作用就在于为普遍概念引入物质实在性，但又不至于直接去讨论部分和有限的自然物，而保留物质最初的精神同一性。

作为仍然具有纯粹性和精神性的概念，以太的“道说”或表达就是时空。(Vgl. Hegel, 1982, S. 204ff.; Gruner, S. 47–66) 作为纯粹的表达中心以及时空展开的基础，以太因此也被看作是一个纯粹理想的出发点，即恒星，而时空表达的最初形式，就是恒星的光。光学时空因此构成了物质自然实在性阐述的第二步。这一点显然深受谢林自然哲学的物质—能量统一性理论倾向的影响，只不过对于谢林而言在自然发展进程中幂次更高者，在黑格尔变成了最初幂次。其原因之一，当然也是因为自然的普遍概念性更适合直接表现在光、以太之中，而非具体的力学交互作用的时空之中。

然而对普遍概念的强调只是黑格尔自然哲学开端的一个方面。另一个更重要的方面就是上文提到的：以太的时空表达首先是点状的。自然实在的第一环节不是弥漫的以太，而是无数并列的以太恒星光点和它们之间的同时关系。这种宇宙图景突出的正是自然的有限性和个别性特征。事实上，无论是1805/06年规划或后期自然哲学，尽管黑格尔都后移了以太分析，但也保留并强化了点状有限时空存

在者的优先地位,这完全不同于1799年谢林版本中将无限能生自然视作永恒普遍绵延的做法。显然,这样做是要避免从一开始就陷入(雅各比批评的)在谢林那里自然只是空洞地是其所是的指责,智性直观加强了这种无限性和永恒性,同时使得有限自然存在被蔑视和贬低了。因此理解具有强烈概念性点状时空的优先性,同时也是理解有限个别实在存在在概念层面对于整个自然展开进程的优先性。在海德格尔的影响下,很多人将黑格尔的点状时间看作鲜活时间体验的概念性沉沦状态,与此不同,我们必须从黑格尔的论争背景出发,将之看作对实在有限存在的理解在体系哲学中之关键性地位的捍卫,以及从概念层面恢复对时间真正活动的精神体验的努力。

从对点状的时间以及有限自然实在存在者的概念分析出发,1804/05年和1805/06年两部体系规划中的自然哲学越来越强地关注具体个别物倾向,而时间在这一倾向不同的发展阶段也显示出越来越重要的个体化作用,并成为贯穿整个自然哲学的线索。时间中的个别化倾向首先表达在分析从天文系统向着地球系统过渡的过程之中,然后体现在地球系统内部的具体个别物质分化的力学和物理学进程中,体现在地质构造进程中,最后则体现在个体性的植物、动物和自然人的时间感之中。1805/06年体系规划的精神哲学更进一步指出:这种个别的时间感知构成了意识理解世界的最初源泉,即自然有其历程,而这种历程在个体的人的意识理解中才最终成型。人的独特的个别意识既是随着自然发展才清醒的,但同时也是对自然真正的概念把握。总的说来:1.自然作为它者,特别体现在它不是整体,而是部分和个别之上,所以整个自然的时间进程,就是物质在其个别化趋势中不断丰富和充实的变化过程,这一过程就自然来看根本不是什么概念的进展;2.但从精神的回忆来看,这一过程也是精神运动以不同的力的形式(重力、机械力、化学力、生命力)表现并认识自身的时间进程。因此,在力-时空-物质的运动统一性理解中,最关键的就是这种精神与自然的不可分离性。换言之,自然虽然是它者,但只能是“精神的它者”。就第二点来说,我们可以明显察觉谢林1797年自然哲学中的自然-精神统一论对黑格尔的影响,这种影响超过了1799年的自然哲学。但就第一点而言,却和雅各比的谢林批判,尤其是时间性有限存在者在谢林不受重视的批判相关。将这两点联系起来的正是精神与自然的辩证概念关系:因为个体化自然与整体性精神的区分是概念性的,所以自然才是可理解的,而非某种神秘智性直观;但由于这种概念性区分只体现在自然和精神的实在表达上,所以才必须坚持概念实在论。

尽管存在诸多细节改动,但黑格尔的上述想法在百科全书时期的自然哲学中基本保持不变。但恰恰是这些想法激起了谢林1807年的激烈反应。正如舒尔茨指出的,即使到了谢林晚期,自然是一开始就处于体系之中,还是只是逻辑学的外化,仍然是他关注的焦点。对于谢林来说,黑格尔的逻辑学只是将不可证明者放到了作为实在的存在进程之中去证明,但完全不考虑这种证明必须让不可证明的自然本身先行发生这一问题,因而只是加深了某种建构论哲学的错误而已。(参见舒尔茨,第131-143页)我们可以在谢林1799年学说的脉络上非常恰当地理解以上说法:能生的和独立的自然,怎么可能是一个概念衍生品,而非先于一切概念的存在本身?概念的实在性,比如以太的实在性,又怎么可能不是从自然、而是从逻辑概念自身中就能获得的?如果自然是实在的,那它必须首先就其自身而言是实在的,而不是一个欠缺实在的概念;如果这种实在要获得理解,那么它就必须经历与它不同的意识的斗争,而不是通过一种意识内部空洞乏味的自否定,这种自否定除了否定自己的理解外,根本和自然自身的实在性没有任何关系。当谢林在《近代哲学史》中对黑格尔作出批判,指出“在黑格尔哲学里,出发点相对于后来的东西而言是一个纯粹的负量……在这里根本没有什么被克服的东西”,没有真正现实的对立的时候(参见谢林,第165页),他所否定的就是黑格尔将自然作为逻辑外化的学说,也就是黑格尔融贯的个体化时间学说对谢林(尤其在1799年开始)的对立的双重

时间学说的取代。如果说雅各比和黑格尔对谢林的批判都体现在个体有限时间存在者对于自然存在的优先性上,那么谢林对二者的反批判就集中在有限时间存在者必须首先存在,时间存在论的差异必须首先被整体给予和直观到,才能具体去解释有限时间存在者的存在状态;而如果说黑格尔要批评谢林的这种源初自然存在和源初双重时间的差异性统一,只是一种说不清楚的空洞直观,无法再进而得以解释,那么谢林的反批评就是:黑格尔的那种概念外化的自然哲学和融贯的时间学说根本没有触及、而只是掩盖了实在存在的真正发源问题。就此而言,黑格尔“企图在我的自然哲学之上构建他的抽象的逻辑学”或者“纯粹的逻辑学”,只能是一种“生搬硬造”。(谢林,第166-167页)——这当然不会是对黑格尔的最后一击,只要黑格尔强调,他的自然哲学也完全不是限于自然科学层面的实在学说,而他的时间理论恰是对概念实在化进程的真正形上展示,那么他就始终可以反驳,谢林那种分隔能动自然存在的时间和被动自然经验时间的做法,缺乏必要的中介环节,而这一环节只有从概念实在论自身的融贯中才能被看到,也即从概念个别化和具体化的逻辑外化进程中才能被看到。否则对自然本身的智性直观,以及这一直观与具体实在自然的整个勾连进程都不能被理解。

总之,本文聚焦于1807年前谢林与黑格尔关于时间问题的关键分歧,这一分歧至今仍然以各种方式激发着哲学思考。

第一,谢林主张的时间的原初双重性事实上对应于智性直观和反思的双重性。其中前者之所以必要,是因为逻辑和概念的推演活动并不就是绝对实在本身的展开活动,证明有限者的实在性是通过概念机制的中介进程才被给予的,这是一回事,而展现作为概念机制自身的本质实在性则是另一回事。如果要将二者混同起来,那就必然会混同逻辑的结果和实在的结果,实在自然也就会变成一种概念异化过程中的苟延残喘。如果我们不想让事情变得如此极端,那么事先分开给予活动的实在基础及其概念中介运作,就是必须要做的事情。

第二,黑格尔认为,假如采纳这种事先的分离和时间的双重化方案,则谢林所期待的绝对“先行存在”运作进程,同时就消除了有限者的自在时间存在,并将一切有限时间永恒化。因为所谓有限时间存在者其实都是从无限实在中派生出来的,但它们何以被派生,却无法被解释,只能被直观。这样一来,除了那种神秘的绝对实在之外,有限时间的实在性就根本没有别的保障,而我们作为有限时间存在者,也永远没有机会理解为什么绝对实在就是实在的,而不是一个空洞的谓词。除非二者间有一种辩证中介机制,能够同时成就永恒者和有限时间存在者的实在性,否则谢林的先行存在就只能是一种需要相信的神话,而非需求理解的哲学。

第三,理解以上分歧的关键,并不在于首先就要站到谢林或者黑格尔双方中的一方上。本文的重点是双方的关系:通过谢林的批评,去抵御一种将黑格尔概念化自然的道路单纯理解为绝对概念推演的道路,因为后者无法充分回应实在性问题;同时通过黑格尔的批评,去抵御一种将谢林智性直观自然的道路解释为揭示了前概念的原初实在性的道路,后者的问题在于这条道路是一条无法接通的路,因为道路的每一步都淹没在晦暗之中。而真正值得深思之处,也不仅在于它是关系到一切实在者整体的存在论前提究竟在于无限自身还是无限与有限关系的追问,更重要的是,它提示作为有限存在者的我们,去询问有限性在这两种方案之中是否有机会得以展露并保持自身的独特地位。对此,是黑格尔为我们提供了更为明显的方向指引,尽管它始终受到来自谢林的质疑:有限此在的自身地位追问真的具有存在论上的优先性吗?

参考文献

- 科瓦雷, 2018年 《牛顿研究》, 张卜天译, 商务印书馆。
- 舒尔茨, 2019年 《德国观念论的终结——谢林晚期哲学研究》, 韩隽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先刚, 2008年 《永恒与时间——谢林哲学研究》, 商务印书馆。
- 谢林, 2016年 《近代哲学史》, 先刚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 余玥, 2017年 《无时间性的真无限: 黑格尔哲学初期的一个关键问题》, 载《云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6期。
- Bloch, E., 1985, „ Natur als organisierendes Prinzip-Materialismus beim frühen Schelling “, in *Materialien zu Schelling*, Frankfurt: Suhrkamp.
- Frank, M., 1985, *Eine Einführung in Schellings Philosophie*, Frankfurt: Suhrkamp.
- Grün, K.-J., 1993, *Das Erwasen der Materie. Studie über die spinozistischen Gehalte der Naturphilosophie Schellings*, Kapitel VI »Der Spinozismus der Physik “und der Spinozismus des Geistes«, Zürich und New York: George Olms Verlag.
- Gruner, S., 2010, *Hegels Ätherlehre, including a Summary in English: Hegel's Aether Doctrine*, Saarbrücken: VDM Verlag Dr. Müller.
- Hegel, G. W. F., 1970, „ Die Naturphilosophie mit den mündlichen Zusätzen “, in *Enzyklopädie der philosophischen Wissenschaften im Grundrisse 1830*, Zweiter Teil, Frankfurt: Suhrkamp.
- 1979, „ Differenz des Fichteschen und Schellingschen Systems der Philosophie “, in *Jenaer Kritische Schriften I*, Hrsg. v. H. Brockard u. H. Buchner, Hamburg: Felix Meiner Verlag.
- 1982, *Jenaer Systementwürfe II, Logik, Metaphysik und Naturphilosophie*, Hrsg. v. R.-P. Horstmann, Hamburg: Felix Meiner Verlag.
- 1986a, „ Glauben und Wissen, oder die Reflexionsphilosophie der Subjektivität “, in *der Vollständigkeit ihrer Formen, als Kantische, Jacobische, und Fichtesche Philosophie*, Hrsg. v. H. Brockard u. H. Buchner, Hamburg: Felix Meiner Verlag.
- 1986b, *Dissertatio Philosophica de Orbitis Planetarum (Philosophische Erörterung über die Planetenbahnen)*, übers. eingeleitet und kommentiert von W. Neuser, Weinheim: VCH Verlagsgesellschaft mbH.
- Henrich, D., 2001, »Andersheit und Absolutheit des Geistes, Sieben Schritte auf dem Wege vom Schelling zu Hegel«, in *Selbstverhältnisse*, Stuttgart: Reclam.
- Jacobi, F. H., 2004, „ An Friedrich Köppen “, in *Schriften zum transzendentalen Idealismus. Friedrich Heinrich Jacobi Werke Band 2.1*, Hrsg. v. W. Jaeschke und I. M. Piske, Hamburg: Felix Meiner Verlag.
- Jaeschke, W., 2010, *Hegel Handbuch. Leben-Werke-Schule. 2. Auflage*, Stuttgart/Weimar: Verlag J. B. Metzler.
- Kant, I., 1997, *Metaphysische Anfangsgründe der Naturwissenschaft*, Hrsg. v. K. Pollok, Hamburg: Felix Meiner Verlag.
- Lauer, C., 2010, *Suspension of Reason in Hegel and Schelling*, London/New York: continuum, Bloomsbury Academic.
- Rudolphi, M., 2001, *The Produktion und Konstruktion. Zur Genese der Naturphilosophie in Schellings Frühwerk*, Stuttgart-Bad Cannstatt: Friedrich Frommann Verlag-Günther Holzboog.
- Schelling, F. W. J., 1994, „ Ideen zu einer Philosophie der Natur “, in *Friedrich Wilhelm Joseph Schelling Werke 5*, Hrsg. v. Manfred Durner, Stuttgart: Frommann-Holzboog Verlag.
- 2004, „ Einleitung zu dem Entwurf eines Systems der Naturphilosophie “, in *Friedrich Wilhelm Joseph Schelling Werke 8*, Hrsg. v. M. Durner und W. G. Jacobs, Stuttgart: Frommann-Holzboog Verlag.

(作者单位: 四川大学哲学系)

责任编辑: 李 薇